

单一来源采购申请核准表

申报时间：2025年 6 月 17 日

编号：

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采购单位)	台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联系人	郑先生	联系电话	19557618572
	拟采购的项目名称	台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管理平台服务	采购目录	服务类
	数量	1 项	金 额	26.25 万元
	采购产品所属项目名称	预审管理平台服务		
申请单位意见	单一来源采购申请理由： ☐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 2、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 3、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从原有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百分之十。			
	意见阐述： 1.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预审管理系统是唯一与国家知识产权局非正常申请主体数据对接，同时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信息数据对接的预审系统，可自动实时与国家知识产权局非正常申请主体数据进行验证，实现了保护中心预审案件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批、复审无效程序处理、专利权评价报告处理审批流程数据的共享。 2. 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专利信息中心唯一授权单位。台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已使用预审管理平台一年时间，若更换供应商，则无法保证预审业务的延续性，将会严重影响台州创新主体的预审业务提交，需从原有供应商采购。 经办人：郑 彬 单位负责人：王海荣 2025年6月17日 单位盖章			
	论证时间	2025-06-17	论证意见	可以单一来源采购

理由依据:

1.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预审管理系统是唯一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作正常申请主体数据对接, 同时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信息数据对接的预审系统。

2. 专利保护中心目前使用预审管理平台是由中国专利信息中心(国家知识产权局直属事业单位)旗下子公司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专利信息中心唯一提供之系统。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专利信息中心唯一授权。(见附件)

3.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为国家知识产权局之直属机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系统与信息系统的研发和维护, 并拥有专利数据库之管理、使用及综合服务之独家经营权。对相关数据提供最为安全可靠之保障。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此基础上, 针对预审系统通过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等保)。(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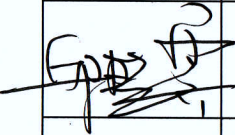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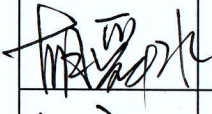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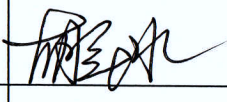
4. 目前系统已得到企业及社会全面认可。如更换供应商, 原有系统网址要全部更换。现有系统运行已一年多之专利预审数据全部丢失, 将严重影响企业日常业务正常办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 需要继续从原有供应商添购。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2025年6月17日

专家信息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手机	专家签名
		山西财经大学		讲师	15557671000	
		山西财经大学		讲师	13857609607	
		山西省公安厅		科长	13558559881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受理时间		受理人		电话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附件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业务授权委托书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经中央编办于1989年批复成立，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直属事业单位、国家级大型专利信息服务机构，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地方政府及知识产权管理机构、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提供知识产权信息化系统开发、数据加工、检索咨询、知识产权培训等全链条服务。

为进一步发挥机制优势、更好进行市场拓展，特授权我中心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9462330F）承担全国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信息化相关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服务工作，授权有效期：2024年10月20日至2027年10月19日。

授权范围包括：

- 1、全国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信息化系统集成建设服务；
- 2、全国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预审平台服务及定制化服务。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 备案证明

依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新发智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单位的：

第3级全国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管理平台系统

予以备案。

证书编号：11010899835-21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监制

